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釐定 A 股發行的發售規模及發售價格

本公告乃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的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行日期為2017年8月29日、2017年9月12日、2017年10月12日、2017年10月27日、2018年5月14日、2018年6月28日、2019年4月12日、2019年5月30日、2019年6月12日、2019年6月26日、2019年10月24日、2019年10月25日及2019年10月29日的公告(統稱「公告」)及日期為2017年9月12日、2018年5月14日及2019年4月12日的通函(統稱「通函」)，內容有關本行A股發行及相關事宜。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公告及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9年11月1日完成向詢價對象進行的初步詢價後，本行將按發行價格每股人民幣5.50元發行5,172,164,200股(超額配售選擇權行使前)至5,947,988,200股(超額配售選擇權全額行使後)A股。發行價格是依據多項因素而釐定，包括初步詢價結果、發行人基本面、可比公司估值水平、所處行業、市場情況、募集資金需求及承銷風險等因素。

就有關A股發行最終確定的發行情況，請詳閱本行於2019年11月6日僅以中文刊發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網站(www.psbc.com)的本行就A股發行而發佈的首次公開發行股票(A股)招股說明書全文及其摘要。

本行將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對任何A股發行上市相關的重大更新和發展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告的發佈僅為提供信息，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行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19年1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唐健先生、劉堯功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馬蔚華先生、畢仲華女士、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及胡湘先生。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